

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学生处

学发〔2026〕26号

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 关于2026年春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及 国家助学金、教材费补助、住宿费补助评选 结果公示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职能部门：

为切实做好我校中职学生资助工作，根据《重庆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》（渝教财发〔2019〕10号）、大足区教委2026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通知、《重庆市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渝财规〔2022〕6号）及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《关于2026年春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及国家助学金、教材费补助、住宿费补助申请工作的通知》（学发〔2026〕17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经个人申请、班级民主评议公示、二级学院评审、学校审核等环节，秉承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完成2025-2026学年春季学期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及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、教材费补助、住宿费补助评选工作，现将结果予以公示。

一、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结果

认定裴婉凤、熊佳利等 25 名同学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雷瑗雪、邓思怡 2 名同学为家庭经济比较困难学生，胡诗越、陈倩等 23 名同学为家庭经济一般困难学生。

二、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、教材费补助、住宿费补助认定结果

评选王慧、李雪依等 31 名同学获得中职学生国家一等助学金；评选唐启佳、谢雨欣等 87 名同学获得中职学生国家二等助学金；评选赖兴林、明雨杰等 47 名同学获得中职学生国家教材费补助；评选李君华、向怡红等 72 名同学获得中职学生国家住宿费补助，现向全校师生公示，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时间从 2026 年 3 月 23 日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（5 个工作日）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、电话等方式向学生资助中心反映。反映人员请用真实姓名，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，真实具体。

联系人：袁老师

电 话：023-43793102

邮 箱：1300765445@qq.com。

附件：1.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 2025-2026 学年春季学期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名单；
2.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 2025-2026 学年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初审名单表；

- 3.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 2025-2026 学年
中职学生国家住宿费补助学生初审名单表；
- 4.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 2025-2026 学年
中职学生国家教材费补助学生初审名单表。

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学生处

2026年3月23日

